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5月27日，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以书面形式向各位监事发出召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的通知，并于2024年6月7日在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了此次会议。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胡宝萍女士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监事经过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事项：

1、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成员换届选举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成员任期已届满，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监事由职工代表担任。公司职工代表大会已选出胡宝萍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担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公司监事会提名邓志辉、黄晓明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并提交股东大会逐一选举（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的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拟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富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6月8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及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胡宝萍，女，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中级会计师，近五年历任本公司财务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审计总监。截至目前，胡宝萍女士通过永新县融磊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70,5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列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邓志辉，男，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学学历，计算机应用专业，助理工程师，近五年历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资料部经理，现任采购部经理、监事。截至目前，邓志辉先生通过永新县融磊商务信息咨询中心（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8,795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列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黄晓明，男，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地理信息系统专业，目前就读于厦大 EMBA。近 5 年历任本公司董事长秘书、管监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后勤保障部经理和监事。截至目前，黄晓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列情形，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